目錄

002 序

006 引言

029 第一部分 1850 年
林呱畫室香港民生圖冊

151 第二部分 1844 年
庭呱畫室圖冊

273 第三部分 1894 年
周培春彩繪「中國刑罰」圖冊

298 索引

引言

外銷畫家在西方「中國熱」的風潮之下，繪製了許多中國風俗、景物、人物肖像的作品。早在1848年的中國商業出口關稅列表項目中，外銷畫，特別是大型的油畫，已名列於61項中國出口貨品項目之一。[1] 當年在廣州從事製作生產外銷畫的人數，根據記錄曾高達二三千人。在廣州十三行那狹窄的空間，租金昂貴，不少這種繪畫室開設於二樓，每家最少八至十人，日夜不停地進行繪畫工作。[2] 由此可見，外銷畫的重要性，不只限於歷史藝術的展現，更是當年賺取外國資金的出口產業。

這些畫作雖然定性為外銷商業作品，但負責繪畫的華人畫師，主要源自廣州，其後發展到香港和澳門，他們招收學員，在當地建立畫室，方便招攬洋人客戶。他們的畫風承襲了西方來華的畫家，如錢納利（George Chinnery）。本土外銷畫家以不熟悉的畫風、畫法、顏料，按照西洋畫的式樣作畫，企圖表現西方技法中的透視、三維空間、光線與陰影，以迎合具消費力的西方商旅的品味。但大多數土本外銷畫家均無法徹底掌握西洋畫的畫法，以致他們的作品中，融入了某種中西合併的特殊風格。

至於華人外銷畫家作業的情況，可從當年在廣州生活的西方旅客的記錄中，略窺一二。根據早期廣州的西文記述，當洋商被限制在廣州活動的時候，著名的外銷畫家「林呱」（Lamqua）習慣在業

1 參閱 *Chinese Commercial Guide*, 3rd Edition, Canton: The Chinese Repository, 1848, Section 8, Chinese names of the Articles in the tariff, Exports, item 39：畫工，大油漆畫，頁190。

2 參閱 Samuel Wells Williams, *Middle Kingdom* (London: Kegan Paul, 1848. vol. II), p. 175; C. Toogood Downing, *The Fan-Qui in China 1836-7*. London: Henry Colburn, 1838. vol. 2, p. 91。

圖 i

務活躍的夏季繪畫西洋畫，而冬季則改繪中國畫。[3] 從描述內容中得知，外銷畫家為了維持生計，在外銷畫淡季的時候，便改繪中國水墨畫出售。從另一個角度看，廣州的外銷畫家，是同時具備中西式兩種繪畫的技法。但到目前為止，尚未看到有外銷畫家署名的中國水墨畫出現，故這方面的信息，仍未有實物作確定。

外銷畫家在創作上缺乏自主性，畫風和畫工完全是迎合洋人市場的需要。這也可能是商業出口畫一貫的作風：哪個畫家的畫作受到歡迎，便一窩蜂成為仿製的對象。如外銷畫中，不難找到模仿西洋畫家史貝霖（Spoilum）的肖像畫作。除此之外，其他模仿對象包括喬治．錢納利。從早期來華西方攝影師約翰．湯姆遜（John Thomson）於 1868 年在廣州拍攝「庭呱畫室」（School of Tingqua）的影像（圖 i），照片看見外銷畫師在畫室繪畫的情景，相信照片中的畫師，正是庭呱（關聯昌）本人或是他重要的學生。照片上方的成品畫作，是仕女、中國帆船和肖像，畫師正在繪畫的，是多個人物和背後的西方男士肖像。可見庭呱畫室當時主要的業務是繪畫人物和肖像。

早期外銷畫師繪畫人物和肖像，正是主要的收入來源。在 1835 年廣州最早的英文刊物《廣東紀錄報》（*Canton Register*）內，找到外銷畫家林呱[4] 刊登以下的文字告白：「我們可以向讀者們保證，如果他們希望活下去——即使不是永遠地活下去，我的快樂顧客，在他生命周期運轉中，他們不能做得更好的事情——或者是在毫無疑問的情況下，為紀念他們的母親、姐妹、至愛的淑女，甚至他們最好的朋友、妻子，或者是自己甜美的面容，留下美好的回憶，那麼決定由林呱繪畫一張稀有的畫作，他的收費是 15 元（墨西哥銀元）。」[5] 以當年的價值來衡量，以 15 元墨西哥銀元訂購畫一張彩色人像油畫，是非常高的價錢。故繪畫售賣的對象，限於在廣州夷館內的西方夷商、十三行內的華人行商和他們的家眷，也是當年在中國境內最富裕的一眾商人群體，他們全部聚居於一口通商的廣州夷館和十三行。估計當年除了西洋畫家外，林呱相信是在廣州成名最早的華人畫師。

3　參閱 C. Toogood Downing, *The Fan-Qui in China 1836-7*, Chapter IV, pp. 88-89。

4　「林呱」的名稱是源於西方人士的稱號 Lamqua。而這個稱號的「呱 qua」，是廣東的譯音。其實在西方人士眼中，qua 是「官」尊敬的稱號。能夠作畫都是文人，所以他們都以本人的名字再加上一個 qua「官」的稱號。廣州十三行年代的時候，所有行商的稱呼，就是 qua「官」，正如最著名義和行的伍紹榮，亦即是伍浩官，便稱為 Howqua。其他如廣利行的盧繼光，被稱為盧茂官 Mowqua；同孚行的潘紹光，即潘正威，稱呼為潘正官 Ponkhequa；天寶行的梁丞禧，即是梁經官 Kingqua 等等。所以第一位廣東華人外銷畫師關作霖的正確稱呼 Lamqua 應該是「霖官」，一個受尊敬的名稱，但香港早期洋涇浜口語譯音的情況下，變形成了「林呱」，以後的畫師名稱，全都是「呱」，而不是「官」。

5　參閱 *Canton Register*, Vol. 8, Tuesday, Dec. 8th, 1835, No.49，引自 Carl Crossman, “Chapter 3: Lam Qua – ‘Hamsome Face-painter’”, *The Decorative Arts of the China Trade*. Suffolk: Antique Collectors’ Club, 1991, p. 82。

圖 ii

庭呱廣州畫室，約繪於 1840 年，插圖源於美國洛杉磯 The Kelton Foundation，由 Jeffrey W. Cody 著 Brush & Shutter: Early Photography in China, 2011, p.121 轉載。

至於著名的外銷畫畫家林呱，他是第一位來香港開設外銷畫室的華人畫家，相信本圖冊的出處，也是林呱在香港工作室的作品。林呱 Lamqua（關作霖或名「關喬」），祖籍廣州，他曾在澳門住了一段時間。在那裏，他跟隨英國名畫家喬治．錢納利學習西洋油畫，並於 1835 年前回到廣州，在十三行內的同文街十六號，開了一所人像畫室，生意十分好，夷商、行商和廣州官員都是他的客戶。早於 1846 年，發現他已在香港皇后大道中設立畫室，而他的胞弟關聯昌，即是著名的庭呱 Tingqua，亦於 1840 年至 1870 年間在廣州及香港設立畫室（見圖 ii）。緊隨着林呱和庭呱

在香港發展外銷畫業務的，還有新呱 Sunqua 和煜呱 Youqua。到了 1854 年，香港島已經記錄了有七間寫畫店。[6]

林呱雖然拜師於錢納利，但他很快便自立門戶，在業務上，他成為師傅的最大對手；林呱除了利用廣州早期的西文期刊，刊登告白推銷他的業務外，更直接向洋人圈子招徠生意。曾有記錄他向洋人指出：「我跟我的老師錢納利畫得一樣好，有時甚至比他更好，而我的收費則比他便宜。」[7] 事實上，一些洋人參觀過林呱的畫室後，亦感受到林呱在外銷畫上已經是鋒芒畢露：「我的朋友帶我到林呱的工作坊。林呱，偉大的畫家，是中國南方的米勒或奧南（Millais or Oulcss），他具有相當敏銳的商業眼光，且十分期望能獲取為他人作畫的酬勞。他能為我提供英式畫風（指良好的繪圖技法與透視法），或者中式畫風（指缺乏繪圖技法與比例）。中式畫風索價 8 英鎊，英式則索價 10 英鎊，兩種繪畫風格他皆能製作……。」[8] 從這段西方記錄看，林呱收費除了比老師錢納利便宜外，他積極進取，業務擴展到香港和澳門，在那裏開枝散葉，建立自己的繪畫室，培養大量的學徒畫師，大型畫作已是流水分工作業，每個畫師專門繪畫他們熟悉的景象和工藝，大大增強林呱工作室的產量。

至於林呱畫室的實際情形如下：「林呱在他的房舍的最高層，正是他的住所，因此你將在最頂的樓層找到他，並看到他的所有工具。……一個木造樓梯引導着你到達二樓的工作室。在那裏，你看見八至十個中國人，捲起袖子地工作，他們的辮子盤於腦後，以便從事良好的、精細的工作。……林呱帶我們到外面的房間，這是工作間。……這裏認真地實行勞動分工，一位畫工專門畫樹，另一位專門畫人物，一位畫手和腳；另一位畫房屋。這樣他們在各自的領域裏都能出色地完成繪製，尤其是細節描繪，但他們之中，無人能獨力創作一幅完整的畫。」[9] 作為藝術商品的外銷畫，是因應市場的需求，從而有效益地生產，故成品缺乏原創性的繪製，外銷畫家們是採用流水作業分工的方式，使畫作能快速和大量生產，也開創了中國繪畫工業化的先河。

林呱在廣州、香港和澳門的繪畫業務快速地發展，不難想像在華的西洋畫家如錢納利，他的畫店

6 見《遐邇貫珍》1855 年第 5 號，1854 年 12 月香港戶籍統計，第七頁下，第三行。

7 林呱與美國傳教士的女兒蘇珊．京（Susan King）的對話。參閱李士風：《晚清華洋錄：美國傳教士、滿大人和李家的故事》，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4，頁 37。

8 參閱 William Fan de Salis, *Reminiscences of Travels in China and India in 1848.* London: Waterlow & Sons, 1892, p. 12， 轉引自 Carl Crossman, *The Decorative Arts of the China Trade,* Suffolk: Antique Collectors' Club, 1991, p. 89。

9 參閱 C. Toogood Downing, *The Fan-Qui in China 1836-7,* p. 91；A.T.E. Gardner, "Cantonese Chinnerys: Portraits of How-qua and Other China Trade Paintings", The Art Quarterly, Vol. XVI (1953), p. 317-318; Carl Crossman, *The China Trade,* Princeton: The Pyne Press, 1973, p. 1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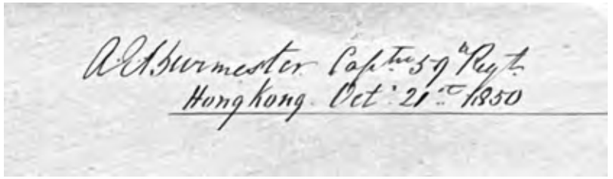

圖 iii 和 iv

圖冊中，蓋上了駐香港的英軍第 59 步兵團（第二諾定咸舍兵步團，2nd Nottinghamshire Regiment of Foot）的徽章，以及番麥士打（A. E. Burmester）上尉親筆簽名購買畫冊的記錄。

生意是受到嚴重影響。根據一位 1845 年來華的法國旅行家記載：「錢納利，他的才華遠勝於林呱，他的肖像畫收費為 50 至 100 枚葡萄牙皮埃斯塔幣；而林呱繪製同樣一幅肖像畫，只需要 15 至 20 枚皮埃斯特幣。由於林呱收費便宜，故一般人時常光顧林呱的畫室，因此引起了〔錢納利〕的敵意。」[10] 基於上述的記載，我們得知價格的高低，往往左右着顧客的消費意願和取向，而熟悉洋人喜好的林呱，當出現了其他華人畫師競爭的時候，他能彈性處理不同外銷畫的成本和售價，形成本地華人畫師割價競爭的情況。故此不難發現存世的外銷畫，大多是這些華人外銷畫師和他們學員的作品。這些外銷畫作品很多時候都是為顧客們特定訂製，故此了解客人的需求和如何處理，是業務成功的重要因素。至於林呱的銷售手法，他為了迎合顧客的喜好，提供了不同式樣的繪畫風格，供顧客自由選擇。當顧客能夠依着自己的喜好，去選擇想要的畫作時，這樣與其他畫店只能提供某一種特定畫風作品比較，林呱畫室更顯出他獨特的競爭優勢。

考究這本購於 1850 年 10 月 21 日香港的人物畫冊，購買者是當年駐香港的英軍第 59 兵團（第二諾定咸舍兵步團，2nd Nottinghamshire Regiment of Foot）的上尉（captain）番麥士打（A. E. Burmester）（見圖 iii 和 iv）。在 1850 年，他正是駐防香港的主要英軍步兵團之一。該兵團在香港編制共有六個旅（約 680 至 720 人），是當年駐防香港英陸軍十五個旅之中的主要部隊。他在該駐港英陸軍兵團中排第三位，僅次於最高指揮官的崔佛中校（Lieutenant-Colonel Arthur H. Trevor, K. H.），並直屬於上司布赫伊少校（Major, G. F. F. Boughey）。從記錄看，該兵團在香港的物資供應

10 參閱胡光華：〈一種特殊的中西繪畫交流形式 ── 關喬昌（藍閣）與錢納利的藝術競爭〉，《美術觀察》，第 2 期（2001），頁 75。

代理人公司是 Cox & Co.。[11] 所以相信購買這本圖冊的經手人，也是這家公司的華人買辦，是他經手從林呱在皇后大道中的畫室訂購。

購買這本圖冊的英軍軍官，於 1857 至 1861 年參與攻打廣州的中英鴉片戰爭和 1854 至 1855 年於烏克蘭地區的克里米亞戰爭（Crimean War）。當年的克里米亞戰役，正是英、法、土耳其和意大利等國聯軍打擊俄羅斯帝國在克里米亞地區的擴展。[12] 至於這位軍官，於 1856 年 3 月 30 日簽署的《巴黎條約》結束了戰爭後，於 1857 年升為中校（Lieutenant-Colonel）職位，亦即是該兵團最高編制的軍銜。他亦將這本手繪圖冊帶回英國祖家，並保留至今天。

至於繪畫這本圖冊的畫師，相信是林呱的學員畫師，即是師承林呱的繪畫助手，以當年的記錄，他在香港的畫室最少也有八至十人每天在工作，繪畫不同類型的畫作，所以這些沒有林呱留名的畫作，應該是出自他的學徒畫師，亦即是西方所指「林呱畫室之作」（School of Lamqua）。這種師徒式藝術作業形式，在中國一直存在到今天：華人畫師在業務闖出名堂後，他本人主要集中於與客戶接觸，了解客戶繪畫的要求後，然後作初步的創作方向，並作出指示，而真正落筆繪畫的，是他屬下的個別學徒，由不同水平的學員承接繪畫不同的畫作。而他支付給學員的是每月的工資，而不是根據收受客人購買的價錢比例分發給學生員工，故畫室的業務利潤豐厚。而且他可以根據市場季節性的旺淡季，調節聘用學徒畫師的人數。由此可見，流傳到今天的早期外銷畫，除一些細功精繪的作品外，甚少見到畫師本人的作品，大部分都是他的學徒畫師所繪畫，一些大型風景畫作，更加是在同一幅畫內，看到不同部分由不同學員繪畫的筆觸，相信也是出於長期臨摹固定風格所致，屬於集體創作，所以大部分外銷畫均沒有畫師的留名。

當年這本圖冊的購入價錢是 1 英鎊 4 先令 10 便士，亦即是 298 便士。據 1846 年香港政府藍皮書（Hong Kong Blue Book）的記載，勞工平均每天收入是 7 便士（月薪 210 便士），一個政府辦公室的苦力或雜工月薪是 1 英鎊 10 先令（360 便士），而比較高薪的石匠，是每天收入 1 先令 4 便士

11 參閱 *The Hongkong Almanack, and Directory, 1850, Hongkong: Noronha*'s Office, 1850. Government of Hongkong, p. 5。

12 1853 至 1856 年的克里米亞戰爭（Crimean War）是軍隊首次使用爆炸性海軍砲彈、鐵路和電報等當代新科技於戰爭中。這場戰爭也是最早被廣泛記錄在文字和照片的戰爭之一。這場戰爭很快就成為後勤、醫療和戰術失敗以及管理不善的代表象徵。英國在這種場戰爭中，引發了對醫學專業的需求，包括最著名醫護南丁格爾（Florence Nightingale）的出現，她在治療傷員的表現和精神，開創現代護理服務，受到全世界的關注，並影響後世的醫護發展。克里米亞戰爭標誌着俄羅斯帝國的轉捩點。這場戰爭削弱了俄羅斯帝國軍隊，耗盡了國庫，削弱了俄羅斯在歐洲的影響力。帝國需要幾十年才能恢復。在克里米亞戰爭中戰敗後，俄羅斯擔心其在阿拉斯加的領土會在未來與英國的任何戰爭中輕易被佔領，因此沙皇亞歷山大二世選擇將阿拉斯加的領土出售給美國。

圖 v

1850 年，圖中的香港打石工，是香港開埠早期最早的工業，為香港的基建以及石材出口廣州和印度作出貢獻。圖像中的打石工，面貌神似廣東的客家人。

（月薪 480 便士），亦即是這一本手繪外銷畫全冊 120 幅人物圖的售價，是一個普通工人一個月的工資。當年以普通工人一個月的工資價格，購入這一本手繪圖冊，若以今日的薪金來作對比，屬非常便宜的畫作藝術成品。但以當年香港剛剛開埠九年的時間，百業代興，人浮於事，在港尋找工作機會的華人，若有這個數目的收入，已經是不錯的工作了。所以願意付出這個代價購買畫作的人，正是在港停留的洋人或軍人，他們有足夠的金錢和消費力，才會購買這類華人文化生活的畫作。香港開埠初期，華洋分區而居，洋人都是出於好奇心購買這些外銷畫，並帶回家鄉，展示給西方世界的民眾，讓他們了解香港華人生活的情況。就如同今天我們在世界各地旅行，購買旅遊的明信片無異。亦因為這些外銷畫是由跟隨西洋畫師學習的華人畫家所繪製，其表現風格已包含西洋繪畫的特質，再加入中國繪畫風格和手法，正是代表中西藝術文化融合的藝術作品。

至於本圖冊的人物圖像內容，正是反映香港 1850 年各種民生的多樣化，這方面的展現，與香港 1841 年至 1845 年開埠初期作比較，便發現很大的差異。香港開埠初期，富有華商對香港裹足不前，不會在香港開設行棧，也沒有大宗貿易。至於香港開埠前後，最早出現的工業和出口業，就是打石（見圖 v），其中不少勞工是來自廣東沿岸的客家人，他們每天聚集在九龍的碼頭，乘坐接

駁小艇到筲箕灣落腳，然後跑到在鰂魚涌的礦石地區工作，做足一天的打石工，傍晚日落前，便坐船回九龍。他們大多是流動人口，有時人數高達三千多人以上，亦為香港最早期的建築業提供大量勞動工作。至於打石業，它為香港早期的西式建築、道路橋樑等基建提供良好的石材，並且出口到廣州和印度，故當年的打石工人，為香港的建設作出很大貢獻，而本圖冊亦罕見清晰地記錄了這方面的工種。

香港開埠九年後，不少工匠、苦力、小商販不斷湧現，其中買辦更迅速崛起，成為華人社會舉足輕重的階級。香港的華人業務，在 1845 年的時候，已經操控於店主、買辦和小販們的手中，但營業額微不足道。直到 1850 年，香港華人的情況出現轉捩點，因為廣州受到「紅巾之亂」及後期「土客之爭」，廣東動盪不安，富有的家庭受到安全威脅，爭相走難逃到香港，對香港房屋需求大增，華人社會聚集的太平山區一下子擠滿人，新的華人商號啟業，而特別為華人需求的貨品和服務亦快速興起。根據香港華人人口的增長統計，由開埠的 7,450 人，增至 1851 年的 31,463 人，並於其後的十年內急劇增至 92,441 人。香港華人數目激增，形成香港島太平山區華人極度稠密的情況。而各種各樣與華人生活有關的行業和工種，亦相繼在香港社會內出現。富有的華人更開設各類型的商店，並積極參與港府的土地拍賣，土地買家主要是來自新會、開平、南、番、順，香山和澳門一帶的華人。直到 1850 年代末期，香港出現了華人開設的貿易行商（hong），利用香港的航運優勢，聯通南北洋的商貨，在香港轉運到南洋各地，也為到舊金山和新金山（美國和澳洲）的華工經營僑匯和提供華人物資。這些行商亦是「南北行」和「金山莊」的前身，數量每年以倍數遞增。由此可見，1850 年代由於華人在各行各業的參與，於香港島社區內的重要性和影響力已正式確立。

1844 年庭呱畫室的畫冊最後一幅圖像，是木製的「太平水車」（見圖 vi），很明顯是香港開埠不久，香港華人本地製造的一種滅火水車。這種木製水車，其中手搖木柄拓水設施，正是源於洋人當年的滅火器（見圖 vii），經過華人改良，以木架車身本土製作。

在文檔中，最早記錄這種滅火車是 1836 年《中國叢報》（*Chinese Repository*）第五期，指出廣州每月都有三至四場火災，故廣州河南地方官員的代理人，特別從西方採購了西洋滅火車。至於從西方採購的滅火車資料，可從首部翻譯西方科技的期刊《格致彙編》1877 年第二年期刊的內容中，參閱相關的插圖（見圖 viii）和註釋，其描述如下：「人力水龍滅火器：附圖為小鄉村、大農家或製造家等合用之水龍，其工料最為堅固，而不易壞，其前有把柄使於數人牽之。此水龍共分大小九號；第一號者每分〔鐘〕時能噴水三百二十斗，〔水射〕高一百五十尺，須四十六人搖之，其價約銀洋七百五十圓。第九號者每分〔鐘〕時能噴水四十五斗，〔水射〕高八十尺，須六人搖之，其價約銀洋二百五十圓，其餘各號俱依於 1－9 號間。」從庭呱 1844 年這幅「太平水車」圖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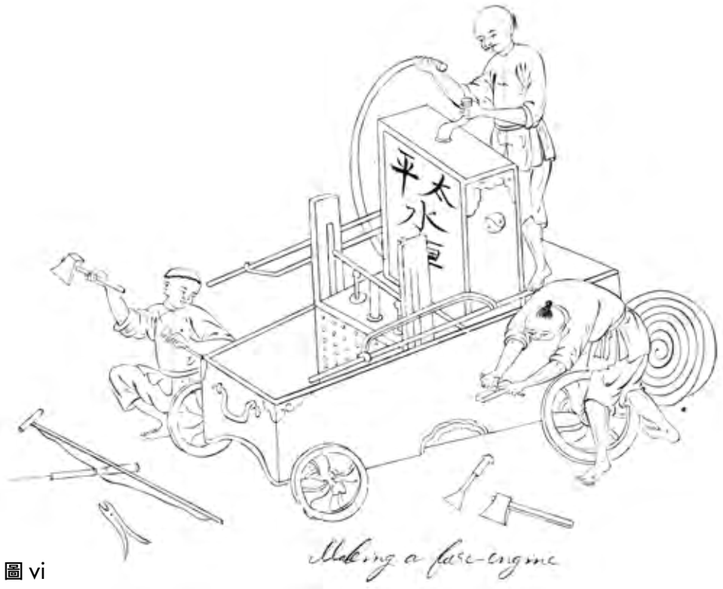

圖 vi

編者依原圖大小，重繪清晰的線條。

圖 vii

北京滅火隊 c.1873，插圖取自 Herbert Francis Brady 著 Pictorial Journal of Viewing China 一書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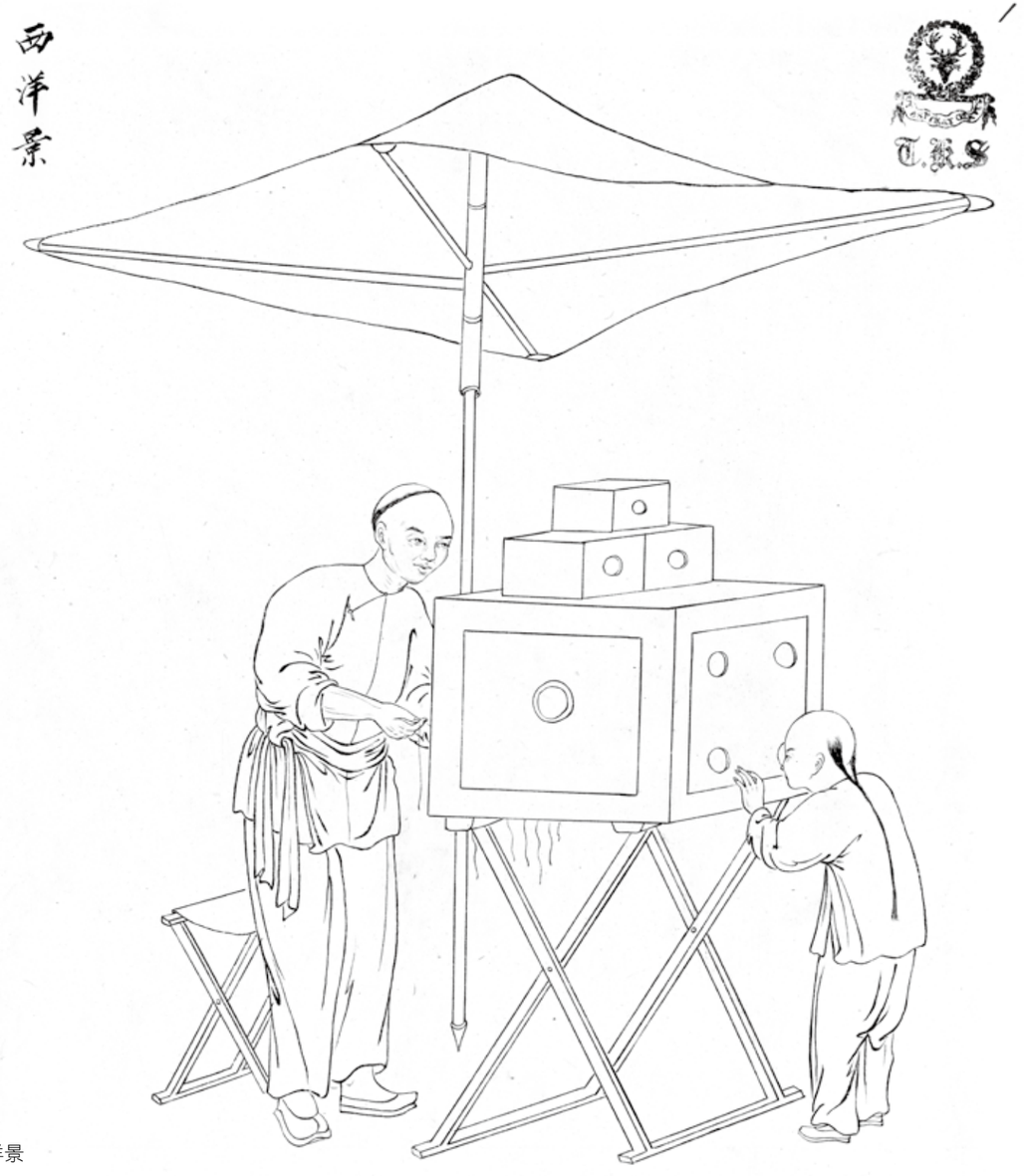

1.1
西洋景

1.2
賣絨線

1.3
外科〔賣中成藥〕先生

1.4
賣牛肉

1.5
〔磨鉸剪〕鏟刀

1.6
蒸燒酒